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26-005

#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事项概述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以现金 7,000 万元收购了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场道”）100%股权。2015 年 11 月，北京场道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北京场道原股东桂立平先生、李朝女士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签署的《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北京场道正常生产经营相关的证照、资质、许可、认证、商标、商号等资产均纳入收购范围归属于收购后的北京场道所有，对于未纳入收购范围的房产、车辆等资产由双方另行以适当的方式剥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54）、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完成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82）、于 2018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51）。

前期，公司已通过存续分立方式将北京场道分立为北京场道和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隧公司”），并已将原北京场道持有的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 1 号楼 10 层 1002、1015、1006 房产过户至新隧公司。

近日，公司与北京场道原股东桂立平、李朝及新隧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新隧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至桂立平、李朝。

## 二、事项进展

### （一）资产剥离进展

公司前期研究决定通过存续分立方式将北京场道分立为“北京场道”和“新隧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完成新隧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24 年 1 月 26 日，原北京场道名下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 1 号楼 10 层 1002、1015、1006 房产剥离至新隧公司名下。

近日，公司与北京场道原股东桂立平、李朝及新隧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新隧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至桂立平、李朝。

### （二）《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股权出让方（甲方）：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方（乙方）：桂立平（乙方一）、李朝（乙方二）

目标公司（丙方）：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条 转让标的

本协议项下转让标的为甲方合法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 的股权，对应目标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乙方一受让 55%，乙方二受让 45%。

### 第二条 转让对价

甲乙方协商一致，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系无偿转让，乙方无需支付转让对价。

### 第三条 标的股权的交付

甲乙双方同意自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的当日为目标公司的交付日，甲乙双方需配合办理目标公司全部资产的交接手续。

#### 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资产清单

1.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 1 号楼 10 层 1002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京（2024）西不动产权第 0001970 号；

2.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 1 号楼 10 层 1015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京（2024）西不动产权第 0001956 号；

3.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 1 号楼 10 层 1016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京（2024）西不动产权第 0001952 号。

###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未纳入收购范围的资产进行剥离是对收购方案的具

体实施,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本次剥离资产的账面净值为70.99万元,占公司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为0.01%,影响较小。

除上述影响外,该事项不会对北京场道正常业务开展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该事项的实施公司还需工商等相关部门核准,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